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6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2、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公司六角大楼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王传福先生

6、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发了股东大会通知，也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com.hk>）刊发了股东大会通告，并按规定派发了通函。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10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1,233,834,16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5.2262%，其中出席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103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1,163,055,12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6318%（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 27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35,008,59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832%）；出席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 H 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7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70,779,04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944%。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列入会议议题的15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 股股东	1,163,055,121	1,162,276,620	99.9331	0	778,501
H 股股东	70,779,043	70,737,043	99.9407	0	42,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33,013,663	99.9335	0	820,501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 股股东	1,163,055,121	1,162,276,320	99.9330	0	778,801
H 股股东	70,779,043	70,737,043	99.9407	0	42,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33,013,363	99.9335	0	820,801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3、《关于审议公司分别经境内外审计机构审计的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 股股东	1,163,055,121	1,162,276,320	99.9330	0	778,801
H 股股东	70,779,043	70,737,043	99.9407	0	42,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33,013,363	99.9335	0	820,801
------	---------------	---------------	---------	---	---------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4、《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1,163,055,121	1,162,276,620	99.9331	0	778,501
H股股东	70,779,043	70,737,043	99.9407	0	42,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33,013,663	99.9335	0	820,501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5、《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1,163,055,121	1,162,296,321	99.9348	100	758,700
H股股东	70,779,043	69,641,713	98.3931	1,095,330	42,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31,938,034	99.8463	1,095,430	800,7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同意票110,366,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99.3172%；反对票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1%；弃权票75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6827%。

6、《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1,163,055,121	1,162,296,421	99.9348	0	758,700
H股股东	70,779,043	70,559,998	99.6905	171,045	48,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32,856,419	99.9208	171,045	806,7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同意票110,366,7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99.3173%;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75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6827%。

7、《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及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1,163,055,121	1,156,294,177	99.4187	5,970,744	790,200
H股股东	70,779,043	8,135,304	11.4939	62,574,739	69,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164,429,481	94.3749	68,545,483	859,200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同意票104,364,5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93.9159%;反对票5,970,74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5.3730%;弃权票79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7111%。

8、《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销售产品对外提供回购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1,163,055,121	1,161,034,711	99.8263	1,261,710	758,700
H股股东	70,779,043	50,839,577	71.8286	19,870,466	69,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11,874,288	98.2202	21,132,176	827,700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同意票109,105,0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98.1819%；反对票1,26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1.1354%；弃权票75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6827%。

9、《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528,762,260	525,764,530	99.4331	2,239,030	758,700
H股股东	70,779,043	65,231,013	92.1615	5,479,030	69,000
全体股东	599,541,303	590,995,543	98.5746	7,718,060	827,700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同意票104,270,1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97.2054%；反对票2,239,0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2.0873%；弃权票75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7073%。

公司股东王传福先生在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天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担任董事职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股东夏佐全先生在深圳市优必选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股东吴经胜先生曾于过去十二个月在深圳比亚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深圳市充电易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担任董事职务及在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现在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股东廉玉波先生在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股东何龙先生在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股东王传方先生在银川云轨运营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股东罗红斌先生在杭州西湖比亚迪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担

任董事职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股东周亚琳女士在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深圳比亚迪电动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担任董事职务、在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股东李黔先生在深圳比亚迪电动汽车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10、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 股股东	1,163,055,121	1,156,558,445	99.4414	5,737,976	758,700
H 股股东	70,779,043	14,836,697	20.9620	55,873,346	69,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171,395,142	94.9394	61,611,322	827,700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予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一般性权利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 股股东	1,163,055,121	1,156,557,445	99.4413	5,738,976	758,700
H 股股东	70,779,043	14,836,697	20.9620	55,873,346	69,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171,394,142	94.9394	61,612,322	827,700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 《关于利用自有短期周转性间歇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1,163,055,121	1,161,429,494	99.8602	866,927	758,700
H股股东	70,779,043	70,710,043	99.9025	0	69,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32,139,537	99.8627	866,927	827,7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同意票109,499,8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98.5371%;反对票866,92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7801%;弃权票75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6827%。

13、《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直营店为贷款购车客户向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1,163,055,121	1,161,035,011	99.8263	1,261,410	758,700
H股股东	70,779,043	50,839,577	71.8286	19,870,466	69,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11,874,588	98.2202	21,131,876	827,700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同意票109,105,3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98.1821%;反对票1,261,4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1.1351%;弃权票75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6827%。

14、《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	------	------	---------	------	------

A 股股东	1,163,055,121	1,159,510,472	99.6952	2,659,649	885,000
H 股股东	70,779,043	22,160,953	31.3100	48,549,090	69,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181,671,425	95.7723	51,208,739	954,000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 股股东	1,163,055,121	1,159,155,264	99.6647	3,138,357	761,500
H 股股东	70,779,043	65,258,013	92.1996	5,479,030	42,000
全体股东	1,233,834,164	1,224,413,277	99.2365	8,617,387	803,5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同意票107,225,63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96.4906%；反对票3,138,3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2.8242%；弃权票76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A股有表决权股份的0.6853%。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